

证券代码：872952

证券简称：天泉药业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做价值投资，包括购买股票、基金、债券、股权、理财产品等投资。不存在将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额资产，或者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的情况。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1) 任意时点持有股票、基金、债券、股权等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700 万元（含 8,700 万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获得的累计净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括上述额度内，投资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任意时点持有的未到期投资的中低风险、短期、流动性高、稳健型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高、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投资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二、 审议程序

1、2024年12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股票、基金、债券、股权等投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2024年12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投资的股票、基金、债券、股权、理财产品等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主要受股市整体表现及金融、财政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风险。为防范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投资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股票、基金、债券、股权、理财产品等投资是在确保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购买股票、基金、债券、股权、理财产品等投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预期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